

医疗辅助队
借用车辆／人员拍摄申请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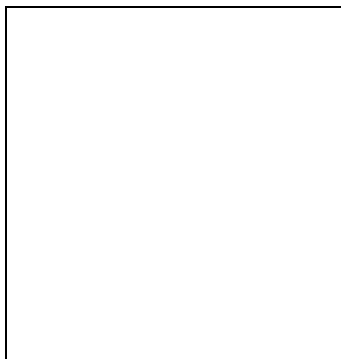
1. 申请人姓名 : _____ 香港身份证号码 : _____
2. 公司名称 : _____
3. 公司地址 : _____

4. 联络电话 : _____ 传真 : _____
5. 拍摄地点 : _____

6. 拍摄日期／
时间／
时数 (日) : _____

7. 借用车辆／
人员数量 : _____
(请说明借用
车辆类型) _____

8. 场面及活动
描述 : _____



(公司印章)

申请人签署 : _____

申请人姓名 : _____
(以正楷填写)

职位 : _____

日期 : _____

备注 : (i) 请送交本申请书至九龙何文田公主道八十一号医疗辅助队总参事 (经办人: 行动及训练主任 (总部管理二))。

(ii) 请在计划拍摄日期的最少七个完整工作天之前提交申请。

申请借用医疗辅助队车辆／人员拍摄指引

1. 申请人／公司须填写「借用车辆／人员拍摄申请书」提出申请。
2. 申请书须在计划拍摄日期最少七个完整工作天之前送达九龙何文田公主道八十一号医疗辅助队总参事（经办人：行动及训练主任（总部管理二））。短时间内提出的申请可能会被拒，或者拍摄日期需延后。
3. 申请书须清楚注明拍摄场地的确实地点、拍摄活动的性质，以及拍摄场面和整段影片的内容概要。
4. 如本队接纳申请，申请人／公司须签署同意书，确保拍摄不会影响本队服务，并且有关费用及按金会在拍摄前全数缴交。
5. 申请获批后，如有其他紧急需要，本队有权撤销外借车辆／人员的决定，而无须事先通知。本队会按比例退申请人／公司已缴付的费用，如撤销外借车辆／人员的决定对申请人／公司造成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损害，本队概不负责。
6. 拍摄活动不得导致车辆受损或人员受伤。如拍摄造成车辆受损或人员受伤，本队有权向申请人／公司追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损害赔偿。
7. 如借用的车辆／人员没有因拍摄蒙受任何损伤，本队会在拍摄后七个工作日内安排退还按金。
8. 拍摄期间，申请人／公司不得促使或容许他人对公众造成任何滋扰、骚乱或不便。
9. 影片本身不得令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感到尴尬，亦不得抵触香港法律，或带有不道德、诽谤或政治成份。
10. 申请人／公司在提交申请及进行拍摄活动时，均须遵守有关国安法的措施及要求。若获批准拍摄的前或后，或进行拍摄工作时，本队发现或得悉申请人／公司在提交申请及进行拍摄活动时、有关拍摄活动或拍摄内容可能涉及不利国家安全的意图或行为，或有机会违反国安法时，本队会立即终止租借有关车辆／人员，所有拍摄活动必须立即停止，本队并会保留追究的权利。
11. 严禁生火或使用烟花、爆炸品或任何烟火物料。
12. 这项申请只处理借用车辆／人员事宜，申请人／公司应自行就拍摄活动向有关当局申领所需牌照／许可证及购买保险，并视乎需要安排急救服务。
13. 申请人／公司须遵循本队职员的指示。
14. 如申请人／公司未能履行上述任何条件，或其他由本队所订定的规定，本队有权随时中止外借车辆／人员，而无须事先通知。
15. 申请人／公司所提供的个人资料，将用于处理借用医疗辅助队车辆／人员进行拍摄的申请及有关事宜。
16. 申请人如未能提供所需资料，申请可能不获受理。

17. 提交申请书后，如欲更改或查阅个人资料，请按以下方式联络行动及训练主任（总部管理二）：

地址：九龙何文田公主道八十一号医疗辅助队总部

电话：2762 2057

传真：2715 0245

11/2023

申请借用医疗辅助队车辆／人员收费表

(1) 救护电单车



首四小时或不足四小时的收费为\$399，其后每小时收费\$32。

(2) 城市救护车



首四小时或不足四小时的收费为\$397，其后每小时收费\$32。

(3) 非紧急救护车



首四小时或不足四小时的收费为\$697，其后每小时收费\$107。

上述费用不包括任何器具、装备、人员和燃料（见备注ii）。

(4) 医疗辅助队司机或队员

以每位司机或队员计算，首四小时或不足四小时的收费为\$337，连续八小时收费为\$833，连续12小时的收费为\$1,001。

- 备注：
- (i) 租借车辆／人员须预先缴交费用及同等金额的按金，本队会在确认有关车辆／人员没有因拍摄蒙受任何损伤后，退还有关按金。本队会不时检讨上述收费。
 - (ii) 燃料费用根据用量计算，收费以汽油、柴油和其他燃料的政府物流服务署合约价格为基础，另加百分之二十的附加管理费。